

证券代码：300278

证券简称：华昌达

公告编号：2025—052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补选王莹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本次补选非独立董事完成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华昌达智能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王莹女士简历

王莹女士，1990年生，中国籍，民革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清华大学法学本科，清华大学经管学院金融硕士，巴黎高等商学院（HEC Paris）国际金融硕士。曾任国寿海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现任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王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在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任职，除此外其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第 3.2.5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